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哈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全资）子（孙）公司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为推进新疆哈密十三间房一期 50MW 风电场项目的投资建设，争取项目尽快投产运营，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粤水电”）的全资子公司哈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密能源公司”）不超过 23,782.32 万元金融机构贷款提供建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由哈密能源公司在新疆哈密市境内投资建设新疆哈密十三间房一期 50MW 风电场项目。工程总投资 29,727.90 万元。为推进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哈密能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不超过 23,782.32 万元，公司拟为该项目融资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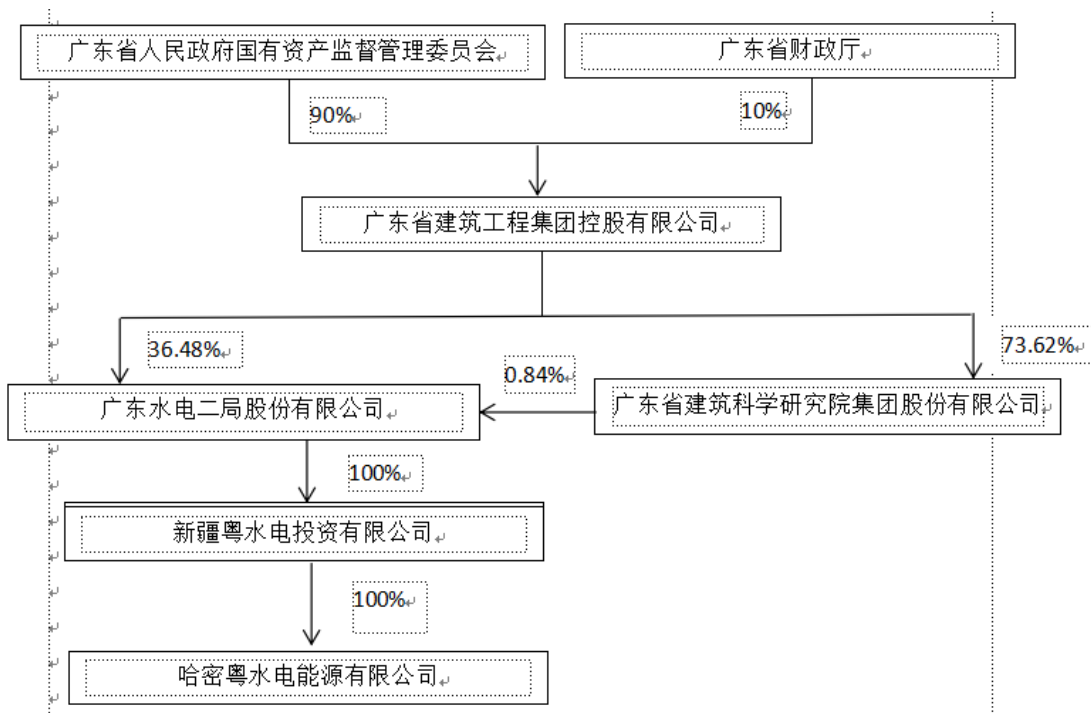


供建设期担保，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贷款办理之日起，实际期限以合同为准），采取连带责任担保方式。同时，项目运营期采用电费收费权质押担保。

2022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哈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哈密能源公司提供上述担保，该担保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名称：哈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2. 住所：新疆哈密市伊州区天山南路 51 号川渝大厦 6 楼。
3.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 成立时间：2014 年 6 月 25 日。
5. 法定代表人：李开君。
6. 注册资本：8,081 万元。
7. 经营范围：风能、太阳能、可再生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电能设备的运行、维护、检修；物资经销（风力发电与太阳能发电设备及配件）；可再生能源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太阳能光热发电、电采暖供热。
8. 哈密能源公司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9. 哈密能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 哈密能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34.80	2,161.35
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771.58	998.13
或有涉及事项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无	无
净资产	663.22	1,163.22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105.29	



净利润	-105.29	
最新信用等级	-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担保金额：不超过 23,782.32 万元。
2.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3. 担保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4. 担保协议签订情况：将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担保事项后签订。

四、董事会意见

1. 为保证哈密能源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推进新疆哈密十三间房一期 50MW 风电场项目的建设，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哈密能源公司不超过 23,782.32 万元金融机构贷款提供建设期担保。

2. 公司董事会认为哈密能源公司资产质量优良、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且清洁能源发电前景广阔，本项担保风险可控。

3. 哈密能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新疆粤水电的全资子公司，未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 1,254,266.56 万元（含本次审议的担保金额），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 586,765.89 万元，对外担保总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49.4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无逾期债



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

六、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0日